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应流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应流转债”自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 年 7 月 3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6 年 7 月 10 日起恢复转股。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97	应流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7/9	2026/7/10

- 调整前转股价格：30.47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30.31 元/股
- “应流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 年 7 月 10 日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56 号），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5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50,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

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1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31 年 9 月 18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40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 1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应流转债”，证券代码“113697”。

根据有关规定和《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应流转债”自 2026 年 3 月 25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30.47 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6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679,050,729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8,648,116.64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应流股份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公司本次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7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7 月 10 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应流股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公司本次因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应流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符合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三、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

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仅派送现金股利，不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此根据上述条款，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

$P_1 = P_0 - D$ ；

$D = 0.16$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 $P_1 = P_0 - D = 30.47 - 0.16 = 30.31$ 元/股。

综上，“应流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30.47 元/股调整为 30.3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7 月 10 日（除息日）生效。“应流转债”自 2026 年 7 月 3 日至 2026 年 7 月 9 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6 年 7 月 10 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6 日